

上海市基金同业公会

沪基公会（秘）字〔2020〕15号

关于发布疫情防控风险提示词条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投保局统一部署及工作要求，为进一步稳妥做好疫情相关风险提示工作，上海市基金同业公会现组织各会员单位即日起通过官方网站、客服短信、两微一端等渠道投放提示词条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温馨提示您：在疫情期间，不聚集、少外出，尽量采用线上方式办理业务；欢迎通过中国投资者网（www.investor.org.cn）、互联网投教基地以及市场经营主体、自律组织等官方网站获取相关知识和服务。

上海市基金同业公会秘书处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

秘书处

主题词：发布 提示词条 通知

抄报：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

上海市基金同业公会秘书处

2020年3月5日印发